**高青县花沟镇人民政府**

**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汇总2016年度花沟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报告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的事项等6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一、概述

　　2016年，花沟镇根据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6〕19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16〕23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淄政办字〔2016〕85号）和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要求，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公众关切，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助力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政府建设。

　　1、高度重视，责任落实到人。

　　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明确较为专职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具体抓好日常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分管领导亲自抓、责任人员具体抓的工作局面，全面指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力度，同时落实专人，全面负责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建章立制，科学规范公开内容

　　积极将《条例》的学习纳入到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干部学习计划中，采取学习全文、重点解读、案例剖析、PPT等方式，加大了宣传力度，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加强对《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工作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6〕14号）、《高青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意见》（高政发〔2016〕12号）和《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青县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高政办字〔2016〕32号）落实情况的自查，及时发现问题立即改正，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正确、有效施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将花沟镇信息公开重点定位于全面公开机构职能、业务工作、政策法规、规划计划、统计数据、其他等相关信息。通过对政府信息、工作机制以及制度建设的主动公开，自觉接受公众监督，全力打造群众满意的阳光政府。

　　（二）主动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途径：高青县政府网站。

　　（三）2016年全年花沟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1、主动公开信息总数：2016年，我镇在县政府网站共计公开各类政府信息53条。

　　2、主动公开信息分类：2016年在县政府网站公开目录（含指南、目录、补充公开）公开信息共计53条，其中：领导分工1条、政策法规1条、规划计划9条、业务工作19条、其他工作23条。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

　　2016年，我镇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需要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6年度我镇信息公开未收取或减免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到目前为止，我镇还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回顾一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们清楚地看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一方面是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充实完善，网上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另一方面是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有待加强。

　　（二）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建立齐抓共管、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

　　2、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继续对全镇政务信息进行再梳理，围绕社会公众关注的经济发展的热点、重点，加强基层调研，不断充实完善政务信息，及时更新网上信息，保证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3、进一步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知识普及教育，提高全镇人民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

花沟镇人民政府

2017年1月23日